

石泉县经济贸易局

石泉县经济贸易局 关于印发《“石泉食美 想购就 GO”绿色智能 家电“焕新节”第二季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商务部等 13 部门《关于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》以及安康市消费稳增长专班办公室《关于印发安康市促进消费稳增长十三条措施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促进绿色智能家电市场消费提档升级，县经贸局将牵头组织开展“石泉食美 想购就 GO”绿色智能家电“焕新节”第二季活动，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绿色智能家电“焕新节” 以旧换新一站购

二、活动时间、地点

1. 4月17日至21日每天8:00-20:00在阳光丽城小区11号、19号楼商铺前开展促销推广活动（家合商贸公司对面）。

2. 4月18日至19日每天18:00-21:00在春潮广场利用大篷宣传车开展宣传活动。

三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石泉县经济贸易局

协办单位：县委宣传部（融媒体中心）、县公安局、县住建局（城镇管理监察大队）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供电公司

承办单位：石泉县家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、相关商贸企业

四、活动内容

石泉县家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及相关商贸企业，联合美的等知名家电品牌，在阳光丽城小区 11 号、19 号楼商铺前、春潮广场开展促销推广活动，展销冰箱、彩电、空调、洗衣机等家用电器，并开展各类以旧换新促销活动，推动家电行业绿色智能转型，提高市民的生活质量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沟通，形成合力。为保障各项活动顺利开展并取得实效，各关单位要高度重视促消费活动工作，加强沟通衔接，指定专人负责，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加大宣传，营造氛围。相关单位要借助网络、宣传页、公示展板等方式广泛宣传，大力宣传文明、健康、绿色、低碳的消费理念，吸引消费者踊跃参与活动，扩大活动影响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，提振消费信心。

（三）强化责任，确保安全。活动期间，主办、协办单位强化检查督导，保障活动安全有序。承办单位要在落实安全生产的前提下组织开展促消费活动，对活动场所各项设施进行全面检查，排除安全隐患，确保消防、疏散等设施完备，严防哄抢、踩踏等恶性事故发生。

（四）主动作为，注重实效。各相关单位要主动作为，督促参与活动的企业守法诚信经营，提升服务质量，兑现消费承诺，确保促销手段真实，要及时总结活动成效，充分挖掘企业在扩内需促消费方面的成功案例，及时总结推广先进做法和典型经验。

